

证券代码：871835 证券简称：睿智教育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公司将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交易系统以要约回购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3,12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不高于31.25%。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预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0,000.00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资金为准，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6.4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要约期限自要约公告披露的次一交易日起30个自然日。股份回购完成后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凡公司合法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报刊刊登公告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在《中国商报》上刊登了相应的《减资公告》。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或传真方式申报债权，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期间：2023年3月16日至2023年4月30日，每日9:00-17:00。

##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市心北路 857 号 430 室

邮编：311215

联系人：钱大伟

联系电话：0571-83805828

传真号码：0571-83805828

## 3、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 4、其他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 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